115年秋冬公費流感疫苗和COVID-19疫苗接種對象

開打日期	公費接種對象類別	公費流感疫苗	COVID-19疫苗
第一階段對象 10/1開打	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	O	O
	65歲以上長者	O	O
	55歲以上原住民	O	O
	安養、長期照顧（服務）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其所屬工作人員	O	O
	滿6個月以上之嬰幼兒	O 滿6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	O 從未接種COVID-19疫苗之滿6個月至未滿6歲幼兒
	孕婦	O	O
	具潛在疾病者，包括(19-64歲)高風險慢性病人、BMI≧30者、罕見疾病患者及重大傷病患者	O	O 另納入結核病、失能、精神疾病及失智症患者
	6個月內嬰兒之雙親或實際扶養者	O	O
	幼兒園及托育機構工作人員、居家托育人員（保母）	O	O
	國小、國中、高中、高職、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	O	X
	禽畜相關及動物防疫人員	O	X
第二階段對象 11/2開打	50至64歲無高風險成人	O	O

開打日期	公費對象類別	攜帶證件
第一階段對象 10/1開打	65歲以上長者 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	健保卡
	55-64歲原住民	健保卡及出具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等可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件資料
	安養、長期照顧（服務）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其所屬工作人員	採集中設站（造冊）及健保卡
	孕婦	健保卡及「孕婦健康手冊」或診斷證明書
	醫事相關工作人員	健保卡及執業登記等證明文件；非醫事人員可持職員證或負責人出具之證明資料
	幼兒園及托育機構工作人員、居家托育人員（保母）	1.幼兒園及托育機構工作人員：健保卡及職員證；若無職員證可由幼兒園/托育機構出具在職證明書 2.居家托育人員（保母）：健保卡及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證書
	6個月內嬰兒之雙親或實際扶養者 以「嬰兒之雙親或實際扶養者接種年月」減「嬰兒出生年月」計算小於等於6個月	健保卡及持有嬰兒出生證明文件或完成新生嬰兒登記之戶口名簿或足堪認定有「先行共同生活」之證明文件（形式不拘，依個案事實從寬認定）
	滿6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	健保卡及兒童健康手冊
	具潛在疾病者	1.高風險慢性病人：健保卡或曾接受診斷或治療相關證明 2.罕見疾病患者、重大傷病患者： 健保卡，若於健保卡無註記者需出示以下證明文件： (1)罕見疾病基金會或肌肉萎縮症病友協會出具之證明 (2)罕見疾病之診斷證明書 (3)重大傷病證明紙卡
	國小、國中、高中/職及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	採集中接種，如無法在校接種，校園設站後持健保卡及學校開立補接種通知單
	禽畜相關及動物防疫人員（僅可接種流感疫苗）/衛生防疫相關人員	採集中設站（造冊）及健保卡
第二階段對象 11/2開打	50至64歲無高風險成人 以「接種年」減「出生年」計算	健保卡